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对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的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责任公司第一机修厂生产用镁碳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投标

2、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责任公司第一机修厂生产用镁碳砖。

交货时间：2022年11月15日。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与参数详见《项目需求清单》、补充说明及附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如下：

营业执照 业绩资料 法人身份证 生产型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贸易型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镁碳砖供货业绩（合同及对应发票）且质量可靠。投标方具有便捷的运维条件和能力，确保所供产品长期稳定运行。投标方在经营过程中信誉良好，无违法经营和无不正当竞争行为 财务、资金状况良好，能够承担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应的风险。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以上资质材料均要求文件完整、字迹清晰，资格审查委员会保留查看资质材料原件的权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2022-10-17 11:00至2022-10-25 08:30登录鞍钢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http://bid.ansteelscm.com> 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10-25 08:30，在鞍钢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http://bid.ansteelscm.com> 本项目指定位置上传提交。

5.2 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人应确保提交资料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实，将被列入鞍钢集团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黑名单或取消原合格供货资格等处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鞍钢集团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机构：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

地址：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振工路20号

地址：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钢铁路1号

邮编：117000

邮编：114033

联系人：徐卫东
电 话：15084291177
传 真：1802449069

联系人：孙治民
电 话：024-47827210
传 真：\${项目经理传真}\$
网 址：<http://bid.ansteelscm.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鞍山市分行鞍钢支行
账 号：21001630504052504736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本溪分公司

附件 1

重要说明及附件

一、重要说明

技术要求：执行国标标准 GB/T22589-2017

商务要求：1、准备参与投标的潜在供应商需按准入条件及招标要求，上传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或照片于本钢招标公司网站指定位置处。 2、投标方投标时请考虑投标风险，投标截止期后，随意撤标、或因中标方原因，中标后不签合同、或签订合同后不能按期交货，采购人将暂停或取消其合格供方资格，并要求其赔偿损失。 3、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 60 个有效工作日。 4、本次招标为网上招标，供应商填报价格时需保存后再提交，并可在开标后 90 分钟内，进入开标室查询报价情况，不需要提交纸质报价单。 5、本标包必须投满标，否则将被否决投标。在招标文件之外增加附加条件无效。 6、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7、其它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 8、其它商务要求见附件。

二、采购附件

本钢谈判通则.docx; 采购要求.doc;

附件 2

项目需求清单

详见标包详情。